

苏仙区良田镇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2月20日，苏仙区良田镇污水处理厂根据湖南中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监测数据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编制了《苏仙区良田镇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有关规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由于现场需进行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安装及验收，中间过渡时间较长，后委托湖南中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01月04日~01月05日对该项目的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出具验收检测报告。检测报告详见验收报告正文及附件。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苏仙区良田镇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位于苏仙区良田镇陈家湾1组，项目建成后设计处理规模近期为4000m³/d，远期为10000m³/d。项目占地面积11137平方米（16.71亩），主要建设内容为污水厂主体工程土建部分与水处理工艺管道安装部分及配套管理用房、厂区道路、厂区绿化及电气安装部分等。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14年7月开工，2016年7月建成，2016年8月30日完成相关设备、设施的安装、调试并投产试运行。苏仙区良田镇污水处理厂委托长沙振华环境保护开发有限公司于2014年编制了《苏仙区良田镇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郴州市生态环境局（原郴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苏仙区良田镇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郴环审表[2014]30号）

项目建设及运行过程中无污染事件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3、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2660.37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约1419.39万元，占总投资的53.4%。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包含企业在施工和运营过程中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污染防治

设施进行竣工环保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通过实地踏勘，对照《苏仙区良田镇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文件，主体工程没有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施工期

施工单位在施工扬尘、施工废水、噪声及施工产生的弃土、弃渣、建筑垃圾等方面都采取了有效的环保措施，基本达到预期的防治效果。

（二）营运期

1、废气环保措施

项目废气主要为氧化处理过程中的腐化污水和污泥散发的恶臭以及厨房油烟。厨房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引至屋顶高空排放。项目所有恶臭源构、建筑物均密闭设计，采用负压系统对废气集中收集并采取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

2、废水环保措施

本污水处理厂废水主要为接纳的城市污水和生活污水，企业自身员工的生活污水及污泥脱水压滤液。生活污水纳入本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泥压滤脱水过程产生的压滤液回流到快渗系统进行处理，城市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入陈家湾河，最终汇入郴江河。

3、噪声环保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采用低噪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材料，生产运行期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环保措施

项目的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物主要来自四个方面：一是格栅渣，主要是蔬菜、塑料、木块等飘浮物质；二是沉砂池沉沙物，主要是碎石块，泥沙等细小沉淀物；三是污泥，是污水处理厂的产物；四是污水处理厂员工生活垃圾。产生的污泥、沉砂、格栅的拦截物经泵运送至污泥脱水车

间，进入污泥浓缩带式压滤机，干化处理、消毒后运送至指定的垃圾填埋场综合处置；生活垃圾等由环卫部门处置。项目的危险废物主要为检修维护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收集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本项目其贮存、转移和处理途径须遵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固体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因此，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四、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监测期间污染源无组织排放浓度各限值的要求；H₂S、NH₃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二级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表 4 中二级限值标准；项目产生的无组织排放废气及有组织排放的废气对外界环境影响均在可接受范围内。

2、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性废水外排，监测期间各项检测数据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修改单一级 B 标准。项目废水对外界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苏仙区良田镇污水处理厂编制的《苏仙区良田镇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现场调查，项目建设、运营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提供环保验收材料齐全，在建设、运营过程中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要求的相关环保措施，验收工作组认为本项目环保设施建设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验收合格。

七、建议

1、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加强对环保设施管理和维护，

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账，确保污染物排放达标；

2、对环保设施和废气、废水排放口加以规范标牌标识；

3、加强环境保护和生产管理，对环保设施进行经常性的检查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排污和非正常排污的发生；

4、加强职工安全生产及教育，提高职工环保意识，严格生产管理；

5、严格管理、废水处理设施、固体废物、生活垃圾等污染处理措施，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进行处理，不得随意外排、倾倒，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验收工作组签名：

